



用 L E D 成 就 光 的 未 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15-089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万润科技，证券代码：002654）自2015年7月3日开市起停牌。经确认筹划中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申请股票自2015年7月31日起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3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6）。2015年8月7日、8月14日、8月21日、8月28日、9月8日、9月15日、9月22日、9月28日、10月12日、10月19日及10月26日，公司分别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一）、（二）、（三）》（公告编号：2015-059、2015-062、2015-069）、《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4）、《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五）、（六）、（七）》（公告编号：2015-076、2015-077、2015-078）、《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9）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九）、（十）、（十一）》（公告编号：2015-080、2015-085、2015-087）。

截止目前，公司已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方案论证、尽职调查、预审计及预评估等工作，公司正在加紧组织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及资产评估机构对本次重组预案进行最后论证并完善申报材料。公司原预计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公司股票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复牌。

但为做到本次重组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以完成申报材料最后准备工作，即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万润科技，证券代码：002654）自 2015 年 10 月 30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承诺于 2015 年 11 月 6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复牌。在上述期限内若公司仍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相关事项，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对延期复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积极推进并尽快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日